

广州市越秀区人大常委会对《越秀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上半年工作情况和下半年工作安排的 报告》的审议意见

2026 年 8 月 27 日，广州市越秀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审阅通过了《越秀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上半年工作情况和下半年工作安排的报告》和区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的审议意见。现将审议意见综合如下：

常委会组成人员认为，2026 年上半年，区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在区委和上级检察机关领导下，自觉接受人大监督，持续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，办理各类案件 1299 件，4 个案例入选全省、全市典型案例，在护航大局、检察为民、法律监督、自身建设等方面取得扎实成效，总体工作成绩值得充分肯定。

同时，常委会组成人员也指出，对照区委部署和人民群众更高司法期待，区检察院工作还存在服务保障举措不够丰富、监督刚性不足、队伍建设需持续发力等短板。为进一步补短板、强弱项，推动检察履职提质增效，特提出如下审议意见：

一、聚焦中心大局，助推能级提升

要进一步融入全区“十五五”开局中心工作，依法惩治各类恶性暴力犯罪与新型毒品犯罪，持续保持对黑恶势力的严打高压态势，巩固电诈案件大幅下降的治理成效。要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，深化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，加强对涉企违法“查冻扣”的司法监督。要加大知识产权综合

司法保护力度，稳妥办理侵犯“非遗”“老字号”公益诉讼案件，依托广交会涉外办案指引提升涉外检察服务能力。要深化珠江流域治理与历史建筑活化利用，推动更多典型案例入选上级典型，以高质效履职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。

二、聚焦民生福祉，厚植为民情怀

要紧盯餐饮、新能源充电站等群众身边安全隐患，充分发挥检察公益诉讼职能推动隐患整改。要深化食药安全监督，持续抓好互联网医院麻精药品滥用专项整治。要做实用好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成果，推动“爱心小屋”等便民机制扩面提质，精准开展司法救助。要坚持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“零容忍”，深化“检察官+司法社工”帮教模式与督促监护令制度。要落实群众信访“件件有回复”与院领导包案制，全面推进检察信访工作法治化，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。

三、聚焦监督主业，维护司法公正

要落实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，深化刑事“挂案”清理，强化刑事执行检察监督，从源头提升办案质效。要做实民事行政检察，强化民事执行全程监督与虚假诉讼防范惩治，依法规范推进行刑反向衔接，防止“当罚不罚”。要提升公益诉讼办案精准度，聚焦城市市容、国有财产保护等领域推动公益受损问题实质解决。要协同推进反腐败斗争，落实监检配合制约机制，坚持“受贿行贿一起查”，同步深挖关联案件追赃挽损，制发检察建议堵塞管理漏洞。针对监督刚性不足问题，要敢于监督、善于监督，维护执法司法公正权威。

四、聚焦队伍建设，锻造检察铁军

要筑牢绝对忠诚思想根基，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，坚定不移把党的绝对领导落实到检察工作全过程。要驰而不息强化正风肃纪，巩固拓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成果，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“三个规定”，常态化开展提醒谈话消除苗头隐患。要依托“菁英计划”“双导师”“检校共建”等机制，一体提升检察人员政治素质与专业素能，巩固“两优一先”及个人市级以上荣誉成果。要自觉接受外部监督，抓实案件质量评查，保障律师执业权利，持续提升司法透明度和公信力，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。

建议区检察院认真抓好下半年工作安排落实，在区委和上级检察机关坚强领导下，以“三个善于”为引领，全面提升法律监督质效，切实履行好维护稳定、促进发展、守护民生、保障善治的检察职责，为越秀谱写现代化建设新篇章提供坚实法治保障。